

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厚丰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，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原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新增、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及《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0月17日